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19-119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计划增持股份的公告

股东广州开发区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提示：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开发区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兴基金公司”）拟自 2019 年 11 月 20 日起 3 个月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 3,000 万股。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计划增持主体：广州开发区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持股数量及比例：拥有可支配表决权数量 343,056,93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02%，其中持有 10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55%。

3、计划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未减持过本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主要基于巩固新兴基金公司对公司的控制权，同时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纾困，解决其资金压力。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拟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 3,000 万股。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前提：本次拟增持的股份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及累计跌幅比例。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20 日起 3 个月内。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

6、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其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将继续实施本增持计划。

7、本次增持股份不存在锁定安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筹措到位等因素导致无法完全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2、本次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关于增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